

# 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6日在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3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月星主持。

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对本议案全面审核后认为：

1、由于募投项目实施的周期性影响，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且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2、本次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及授权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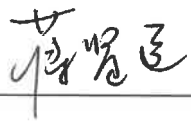
特此决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之签字页)

出席会议的监事签名：

张月星  \_\_\_\_\_

蒋贤臣  \_\_\_\_\_

李 华  \_\_\_\_\_

2023年10月26日